

关于文物保护建筑消防策略的探讨

刘 速

河南博物院 河南 郑州 450000

摘要：文物保护建筑作为一类特殊建筑方式，在消防行业一直有着特殊影响力。因为它具有悠久的历史，并且其建筑立面、内部结构、内部结构装饰设计均不同程度地受到保护，导致其建筑防火安全管理体系、消防设备铺设均同现行规范管理体系存有较大差距。文章内容对于文物维护建筑消防对策，全面分析了文物保护建筑的消防安全现状，对于文物保护建筑给出了切实可行的相匹配对策。

关键词：文物保护建筑；优秀历史建筑；建筑防火

引言

文物古建筑背负着在我国悠久的历史文明行为，在民俗研究、传统文化层面有着重要意义。人们的生活质量的不断提高，使得人们不但追求物质等方面的达到，更是对文化需求拥有众多憧憬和追求，因而，各个地方的文物古建筑便成为了大家假日去玩的重要场所。但是，文物古建筑游览人数激增的同时，也会带来较多的消防安全风险，大众的消防防火意识失位、消防消防安全措施落实不到位，加上文物古建筑本身存有的消防防火安全安全风险，造成国内各地文物古建筑安全事故高发，严重危害着文物古建筑及其广大人民群众安全性。因此，越来越多专业人士已经深入分析怎样做好文物古建筑的消防安全工作，致力于守护好文物古建筑，减少文物古建筑安全事故发生率。

1 文物保护建筑背景

1.1 文物保护建筑分类

1.1.1 不可移动文物分类标准

根据其历史、艺术、科学价值，可依法定为国家重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省部级文物古迹和市、自治区级县市级文物古迹。文化遗产保护建筑的维护规定，依据建筑的科学和文化价值及其完好无损水平，可分为下列三类：（1）不可更改建筑建筑立面、结构体系、室内空间结构装修设计。（2）不可改动建筑建筑立面、结构体系、基本空间结构和特色室内装修，其余部分容许适度改动。（3）建筑的重要建筑立面、关键结构体系、关键室内空间结构和有意义的建筑预制构件不可改动，其余部分容许适度改动。

1.1.2 优秀历史建筑分类标准

依据《历史人文面貌区和专业历史时间建筑保护条例》规范，完工30年及以上，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建筑，（1）建筑设计风格、施工工艺和工程设计具备建筑艺术

风格，具备科学学术价值；（2）反映地域建筑历史文化特点；（3）著名建筑师的代表作品；（4）在我国产业发展史上具有代表性的作坊、商铺、厂房和仓库；（5）其他具有历史文化意义的优秀历史建筑。优秀历史建筑的保护，根据建筑的历史、科学和艺术价值以及完好程度，分为以下四类：（1）建筑的立面、结构体系、平面格局和内部装饰不得改变；（2）建筑的立面、结构体系、基本平面格局和有特色的内部装饰不得改变，其他部分允许适当改变；（3）建筑的立面和结构体系不得改变，建筑内部允许改变；（4）建筑的主要立面不得改变，其他部分允许改变。

2 文物古建筑特点以及消防安全特征

2.1 文物古建筑特点

文物古建筑常指历史悠久古建筑，一般具备显著的文物与价值属性。在我国各地区的文物古建筑以木结构为主导，也是有砖木混和建筑构造。除此之外，文物古建筑规模庞大，一些大型文物古建筑占地面积上万平方。现在也有很多木结构或砖木钢混结构建筑。很多木料质结构或者砖木混合结构的建筑物，在布局上呈现“线型布局”或者“面状布局”，不同的建筑物往往联结十分紧密，层层堆叠，产生雄伟壮观、大气磅礴的文物古建筑群。例如北京的北京故宫，山西的乔家大院等。都属于我们我国。#039；具有代表性文物和古建筑。但是由于木结构、砖木钢混结构原材料的独特性，防火等级明显低于当代砖混建筑结构、混合结构工程建筑，耐火等级非常低。除此之外，文物和古建筑历史悠久，木料里的水分含量非常低。很多木料早已风化层，彻底失去阻燃性。文物古建筑一旦发生安全事故，火情通常会快速发展，无法在短期内得到有效控制，导致严重损失。如云南香格里拉县独克宗古城安全事故、千年古刹袁志寺安全事故等，都造成了巨大的财产损失。

2.2 文物古建筑消防安全特征

2.2.1 文物古建筑可燃物多

中国古代文物建筑物的主体构造多见木结构，其建筑物的主体整体框架均是木结构，不论是木结构或是钢混结构。因为板材的燃烧性和易燃性，一旦遭受用火的围攻，火情通常会快速发展并向四周扩散。文物古建筑木料使用量大，建筑物的柱、梁、楼层板都是属于木结构，是解决文物古建筑安全事故的重要因素。除此之外，文物古建筑防火性能差，防火等级低。除开古建筑主体构造的木料，许多工程建筑的结构也具有一定的易燃易爆物品特点，例如书画、窗帘布这些。

2.2.2 文物古建筑火灾蔓延迅速

一方面，文物和古建筑间的距离非常小，许多文物和古建筑乃至归属于联片工程建筑。尽管也很宏大，却也带来了很大的消防安全隐患。文物古建筑一旦发生火灾事故，通常会快速点燃四周的别的工程建筑，最终造成“火烧连营”；另一方面，文物古建筑的敞开性比较好，尽管能确保自然通风实际效果，那如果产生安全事故，火情通常会在风力作用下快速向四周扩散，最终形成立体式火灾事故，速度更快。

2.2.3 文物古建筑灭火困难

文物古建筑消防安全难度极大，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消防通道门不够。文物古建筑大多数坐落于特殊监管区域，许多区域内的消防通道门较为狭小，乃至欠缺专门用于大型消防车通用的消防通道门，致使救火车没法及时到位。次之，灾害性多。含有文物的古建筑燃烧后丧失结构强度，工程建筑随时都可能坍塌，这对消防人员的救援行动来说极为不利，并且很容易因房屋建筑坍塌造成人员伤亡。最终内攻战略不成功。因为文物古建筑构造的独特性，为了维护消防人员避免伤害，不可以选用内攻的办法救火。

3 文物保护建筑的主要消防问题

3.1 建筑防火存在的问题

因为历史原因导致文物建筑存在较大的安全隐患，防火间距不够且相邻建筑物之间距离过近，一旦发生火灾事故状况，非常容易涌向附近建筑物，引起规模性安全事故，受到破坏文物建筑结构等。文物建筑群管理层建筑在登高作业紧急救援标准方面存在不够，消防通道门、消防车车位等存有占有难题，直接影响了消防应急救援的稳定火灾扑救工作中。文化艺术资产建筑群的厨房和储物间等并没有进行相应的疏散出口解决。文物建筑内设定的疏散出口和防火分区应用时间久，在装修改造的情形下出现一定程度的毁坏难题，电缆沟和管并在

穿越重生文物建筑物楼层板时，未经对应的堵漏解决，文物建筑防火等级较低，文物建筑内部的疏散楼梯主要以敞开式楼梯为主，安全系数不高。

3.2 消防管理风险多

3.2.1 主体责任不落实

文物老建筑长，存在很多产权单位未知、管理方法权责不清问题。一些文物古建筑把旅游资源开发列入店家运营，坚持不懈“钱高于一切”、“经济效益高于一切”，在消防设备更新改造、水电改造、安防设备配备、权威专家工资待遇等多个方面资金投入力度不强。主管部门确认了防火责任人与管理者，但责任感、敏感度、能动性差是指，往往是由监管部门“督着查、推着干、逼着改”，没有按照严、深、细、实的高标准和要求，确保责任到位、力量到位、措施到位。

3.2.2 隐患排查工作不力

管理部门在实施各类消防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和措施上推行贴息贷款，防火安全安全大检查、巡视不细腻、落实不到位。相关负责人未把握寺庙内各建筑物、各卧室的消防安全知识情况，无法专项检查风险性难题。僧团住宅区与员工宿舍之间产生内战，存有连通电缆线、应用大功率用电器、电器设备、电源电路与易燃物间的间距、僧团日常生活区域内香点蜡与易燃物间的间距、未采取相应安全防范措施等动态性火灾隐患。

3.2.3 人员管理难度大

寺院是宗教信仰、度假旅游于一体的独特场地，僧人是特殊人群，没法相互配合相关行政部门和寺院的管理工作，监督部门也无法合理监管。佛家弟子和香客居住在寺庙里，尽管与古建筑分离出来，但防火意识欠缺，不确定因素多，火灾事故概率高。很多文物古建筑做为度假旅游场地接待游客人数较多、人员流动性大、水平参差不齐，增加了消防安全管理难度系数。

3.2.4 消防管理层面的问题

近些年，文物建筑的消防意识持续，文物建筑的养管企业不但高度重视消防安全管理，并且加强了消防安全资产、机器设备等投入力度，但消防安全管理工作模式、方式层面欠缺科学性和规范化。管理模式较为单一化，增加了文物建筑的火灾隐患难题。近些年，文物维护项目及博物馆建设总数不断增加，种类更为多元化，文物使用率不断提升，消防安全任务量和工作量增加，文物安全管理机构内人手不足、消防设备落伍等问题凸显。文物维护管理部门主体义务不具体，经营管理模式相对性错乱，一些城市建在博物馆、建城市地标，但消防管理义务不具体，管理方法水平较低。一部分文物建

筑在维护范围内进行电焊切割工作，堆积很多易燃易爆品，施工队伍不执行防火安全标准，增加了文物建筑安全隐患的发病率。

4 文物保护建筑的消防应对策略

4.1 做好消防基础设施设备运维

文物古建筑运营单位有权利与义务搞好消防设施的运行管理方法，产生安全事故，第一时间机构合理能量开展火灾扑救工作中。最先，理应定期检查文物古建筑群成员全部消防灭火器、消防栓等消防设施设备开展质量与性能查验，保证消防灭火器要求的使用年限。除此之外，消防栓务必不生锈，水带、消防斧等务必配套设施齐全。次之，为了解决文物古建筑消防供水不够的一大难题，需在适度部位建造消防蓄水池，进一步填补和优化文物古建筑群消防供水系统。消防蓄水池规模应满足持续救火3钟头并继续供货，以确保遇到火灾时火灾扑救相关工作的成功开展；再度，文物古建筑运营单位必须配置性能适宜、总数充沛的携带式消防灭火器。比如，针对电气火灾事故，必须配置携带式水消防灭火器、泡沫灭火剂、磷酸铵盐灭火器等。消防灭火器要放在十分显眼的位置，另外在突发性安全事故后马上开启，以免造成大家的稳定走动。最终，尽早组装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和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等，确保在安全事故产生前期，根据合理识别初期报案立即救火。

4.2 合理规划、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解决文物建筑先天上的消防安全隐患

文物维护建筑的建筑立面、内部结构关键建筑预制构件均是关键文物维护位置，不容易修改。其建筑防火安全性能、消防安全设定若规定完全满足现行规范要求，将会对文物文物保护工作造成很大的冲击性，造成无法挽救的毁灭性直接影响。在这个基础上，提议合理安排文物维护建筑的开发运用。在各种建筑的开发应用改造中，要严格执行《文物建筑消防安全检查》（GA/T1463-2018）、《文物建筑防火安全设计导则（实施）》的需求，合理安排文物维护建筑的产业开发，在各种建筑上更新改造设定公共性休闲娱乐会所，严格把控用火重餐馆设备与此同时在没有毁坏文物专利保护范围前提下，整顿存有消防安全知识标准达到现行规范规定的隐患，将严格按照现行规范来设计改善；受当场改善条件的限制，在符合现行规范规定以前不能进行改善，但通过一些对策可以满足旧规范管理体系标准的，提议依照旧规范管理体系进行改进设计方案；对即不合规现行规

范，也无法合乎旧规范的独特整顿事宜，提议制订目的性保障措施，从建筑消防安全知识能源消耗水平角度贯彻落实相关措施，维护文物抵挡建筑火灾的水平。比如，为填补建筑安全距离不够，邻近建筑物墙体的铝门窗、洞边可以设置耐火等级不得少于3小时防火卷帘门、耐火极限、专用型防火安全制冷喷头等保障措施。

4.3 全员发动，提高消防安全素质

要正确处理宗教信仰与防火安全的辩证关系，突显僧修行人管理方法，高度重视宗教局佛教协会的管理和教育功能，落实方丈负责制管理机制，提升僧团与文物建筑主管部门的协作，把管理教育根植于宗教信仰活动和日常日常生活整个过程，让佛家弟子确立本身岗位职责、主动服从管理，为文物建筑消防安全应加强运营单位职工、商户的消防知识宣传，组织学习消防条例、管理制度，定期组织消防逃生演练等，普及化安全性火力发电基本常识，把握火灾、首起发生火灾扑救、逃生自救方式专业技能等，进一步防火安全的主动性和实效性。消防单位理应会与地方政府、文物主管部门搞好消防知识宣传，灵活运用宣传策划对话框、警示标志、显示屏等媒体加大宣传力度消防安全教育，时刻提醒自己经营单位和游客、人民群众高度重视消防安全知识。

结束语：文物保护建筑作为承重历史与文化的重要载体，具备无可替代的必要性。伴随着消防领域各种各样规范的不间断更替，加上文物保护建筑的不能毁灭性，造成文物保护建筑的消防现状必然同现行规范管理体系差距很大。怎样通过已有的技术手段及管理方法，在没有毁坏文物保护建筑前提下明显提高其抵挡火灾的水平，并最大程度地同现行规范管理体系对接，是文物保护建筑领域务必慎重考虑难题，都是消防监管领域务必应对的考验。

参考文献

- [1]陈娟娟.文物古建筑消防安全问题及对策研究[J].今日消防,2020,5(5):81-82.
- [2]颜丙山.企业消防安全管理中的问题与对策[J].消防界(电子版),2021,7(6):125-126.
- [3]伏晓燕.电力企业消防安全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对策[J].消防界(电子版),2020,6(22):92-93.
- [4]韩公博.火灾高危单位消防安全管理分析与对策[J].消防界(电子版),2020,6(24):36-37.
- [5]陈成.历史街区中古建筑的火灾隐患及预防措施分析[J].住宅与房地产,2020(6):259.